

114 學年度鋼琴協奏曲複賽序號

時間：114 年 11 月 18 日（週二） 8 時 30 分 地點：演奏廳

序號	主奏者		協奏者	
	班級	姓名	班級	姓名
1	碩二	賴 O 熏	碩四	侯 O 仔
2	碩一	張 O 寬	校外	趙 O 煊
3	三甲	林 O 欣	三甲	姚 O 廷
4	二甲	許 O 慈	校外	廖 O 瑋
5	三乙	黃 O 緹	校外	方 O 婷

注意事項：

1. 複賽請彈奏全曲。
2. 每名協奏者只得為一名參賽者協奏，且協奏者須與報名表一致，不得任意更換；如有不可抗拒的理由必須更換協奏者，例如受傷、高燒、重病或公假等，須於賽前提出，並繳交正式之證明文件。